

冠县 2020 年“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 附表:2020 年度冠县本级“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县本级	709	0	640	0	640	69

二、“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根据县委、县政府关于推进预决算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 经县财政局按预算口径汇总，2020 年冠县县级预算部门，包括县级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使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为 709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620 万元，较上年减少 60 万元，降幅 7.8%。主要原因是县级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按照过“紧日子”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和压缩“三公”经费方面的开支。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较 2019 年减少 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64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40 万元，年末公车保留数额 386 辆），比年初预算减少 497 万元，较 2019 年减少 81 万元，降幅 11.2%，主要原因为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有关规定，减少了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公务接待费 69 万元（国内公务接待 524 次，国内公务接待 5091 人次），比年初预算减少 123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26 万元，增幅

60.5%。比年初预算减少的原因主要是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有关规定，公务用车使用和公务接待活动减少，从严控制公务接待标准和范围。

按照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和国务院“约法三章”的要求，今后县财政局将会同县直有关部门，继续完善“三公”经费决算编制，做好“三公”经费数据汇总。

注释与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 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 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 外宾接待）支出。